

中国农学会文件

农学(科普)发[2021]6号

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 中国农学会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

中国农学会科技志愿服务队、服务分队,分队依托单位:

根据中国科协、农业农村部等 13 部门关于举办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(科协发普字[2021]28 号)要求,为充分发扬科技志愿服务精神,深入推进基层三农科学传播工作,助力乡村全面振兴,我会现就组织开展 2021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主题和时间

围绕 2021 年全国科普日“百年再出发,迈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”主题,聚焦农业绿色发展、新技术应用、农村科普知识传播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等,广泛开展“乡村振兴 志愿有我”品牌活动。今年我会各志愿服务分队的科普日活动,主要集中在 9 月份进行,也可贯穿全年开展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(一)围绕建党百年,回望创新发展,聚集农业农村工作重点。

围绕建党百年,结合党史学习教育,回顾科技创新、科学普及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、社会文明进步和人民生活水平提升等方面取得的辉煌成就,立足新起点,展望和谋划三农科普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。围绕2021年农业农村部重点工作部署,结合农业绿色发展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,宣传普及农业绿色生产方式、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、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农业防灾减灾、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、乡村治理等有关技术和政策。各分队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,与党建活动等共同举办。

(二)中国农学会科普日主会场活动。我会将于9月11-17日期间,在北京顺义区龙湾屯镇山里辛庄村举办2021年中国农学会全国科普日活动启动暨科技志愿服务分队授旗仪式,同时组织科技志愿者为高素质农民举办“休闲农业创新与乡村振兴”研修班;在河南省平舆县,联合平舆县农业技术协会新农人服务分队,举办中国科协、农业农村部等13部门的全国科普日启动仪式河南分会场活动。

(三)碳达峰碳中和科普联合行动。依托于科研教学单位的分队,可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碳达峰、碳中和等科普活动,传播生态文明知识,倡导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生态文明理念,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意识、环保意识、生态意识,推动生态文明建设,把建设美丽家园转化为自觉行动。

(四)科技资源科普化联合行动。依托于科研教学单位的分队,可将相关的科技项目成果、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国家工程实验室、试验示范基地等进行科普化展示,推动科技资源科普化。

(五)乡村振兴科普下乡进村和进社区进校园行动。所有类

型的 service 分队,均可面向农村、城市社区及校园,针对公众需求,围绕乡村振兴农民科学素质提升、农产品质量安全、反诈防骗、移风易俗、科学文明、健康生活等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,如产业对接、惠农政策宣传、农技服务、科普报告、技术指导、技术培训、资料发放等。推动科学文明深入城市农村,提升社风乡风文明,促进公民科学素质全面提升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提前认真谋划,精心组织实施。各分队必须严格依照中国科协《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办法(试行)》和《中国农学会科技志愿服务分队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结合自身优势与资源,开展以“乡村振兴 志愿有我”为品牌的志愿服务活动。活动可以立足当地、辐射周边,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,量力集中开展 1-2 次。

(二)注重新闻宣传,营造科普氛围。要求突出活动品牌,使用中国农学会科技志愿服务分队队旗,队员统一穿戴志愿服务标识;在活动场所显要位置悬挂“乡村振兴 志愿有我”及 2021 年中国农学会全国科普日活动宣传标识。主动联系当地新闻宣传部门进行采访和报道,有关服务活动的新闻报道及时提供我会,以便在全国各大媒体集中宣传。

(三)加强风险研判,做好疫情防控。活动期间,要把做好疫情防控摆在首要位置。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疫情防控决策部署,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。做好风险评估,因时因地合理确定举办方式。线下活动要制定疫情防控工作预案,提高应急处置能力,控制人员数量,严格人员管理,避免人员聚集,从严从紧从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,确保活动安全有序顺利进行。

四、活动发布登记及总结

(一)活动信息发布。请各分队务必在活动开展前,在中国科技志愿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stvs.org.cn/>)自行完成活动发布→招募志愿者→线下开展工作等规范操作流程。

(二)活动登记填报。即日起至9月24日,请各分队注册并登录全国科普日网站(www.kepuri.cn),填报活动信息。填报时“归口单位”栏选择“全国学会”--“中国农学会”。10月15日前,通过该网站及时补充完善活动信息和取得成果,包括活动图片、视频、新闻报道链接以及科普日活动总结等。

(三)活动总结上报。10月15日前,请各分队将科普日活动总结材料(包括文字总结材料,活动照片、视频、新闻报道链接等)发至我会信箱:nxhkpb@163.com。活动信息发布、信息登记填报以及反馈新闻报道和总结材料,是我会考核各分队全年工作质量的一项重要指标,请各分队务必认真完成。



抄报: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普及部,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
抄送:服务分队所在省(区、市)科协、所在县科协

中国农学会

2021年8月25日印发
